

##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包头 PPP 项目后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风险提示

1、相关项目的履行存在因政策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变化及调整的可能。截止目前原包头 PPP 项目已经累积确认收入 6.07 亿元，项目实施方式由 PPP 模式改变为传统模式，不会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由于原包头 PPP 项目涉及子项目较多，包头市人民政府的相关授权职能部门将根据各旗县区的工作进度，分别签署相关变更协议，公司将及时与相关单位跟进项目进展情况与相关单位签署合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项目合同条款及金额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具体金额以工程竣工结算审定金额为准，存在最终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 一、包头 PPP 项目情况

##### 1、项目前期进展情况

2017 年 12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2017-209 号），公司收到内蒙古和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及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分别中标包头市山北生态修复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山北生态项目”），中标金额 74,800 万元；包头市公园生态建设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公园项目”），中标金额 131,500 万元；包头市大青山南坡生态修复工程 PPP 项目（以下简称“大青山南坡项目”），中标金额 603,700 万元。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司披露《关于包头 PPP 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8-063 号）。包头 PPP 项目原计划总投资 81.00 亿元，实施 11 个项目，拟缩减为 7 个项目，将项目投资金额拟调整为 22.50 亿元，其中：大青山南坡生态修复工程项目投资拟调整为 15.64 亿元，公园生态建设项目投资拟调整为 2.53 亿元，山北生态修复项目投资拟调整为 4.33 亿元。

## 2、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按照包头市人民政府项目建设规划要求，结合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对包头 PPP 项目建设模式进行调整完善，包头 PPP 项目建设不再以 PPP 模式实施，调整为传统模式建设，有利于项目后续工作顺利开展。近期公司同包头市石拐区自然资源局、土默特右旗九峰山生态管理委员会、土默特右旗自然资源局、沟门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分别签署相关协议，包头 PPP 项目实施方式由 PPP 模式改变为传统模式，由于包头 PPP 项目涉及子项目较多，剩余子项目将根据各旗县区的工作进度，分别签署协议，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止目前原包头 PPP 项目已经累积确认收入 6.07 亿元。

### 3、协议主要内容

单位: 万元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价款	甲方及工程地点	工程实施范围	项目工期	工程款支付
1	包头市石拐区大青山南坡生态修复工程	20,000	包头市石拐区自然资源局, 包头市石拐区	一级公路两侧绿化、浮雕护坡及生态护坡、二级公路两侧绿化、新建二级公路两侧绿化、新增二级公路两侧绿化、周边荒山绿化、五当召国家级森林公园、矿坑修复等区域	2017年3月20日开始进场施工。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30日。新工养护一年: 2017年12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 后期养护2年: 2018年12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	分三年(2019年—2021年)支付工程款, 以中期初步验收价为依据, 2019年支付比例为30%, 2020年支付比例为50%; 2021年按照最终审定价支付剩余款项。
2	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大青山南坡生态修复工程大青山煤田矿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和全域旅游景观绿道建设子工程	23,000	土默特右旗九峰山生态管理委员会, 土默特右旗	枣沟公路入口至九峰山旅游景区两侧, 九管会办公地点至巴总尧村道路两侧, 大青山煤田矿区	2017年4月陆续进场施工, 2017实施的绿化工程, 2020年8月31日竣工移交; 2018年实施的绿化工程2021年8月31日竣工移交。	
3	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大青山南坡生态修复工程和沙坑治理工程	300	土默特右旗自然资源局, 土默特右旗	大青山南坡沿线的五处砂坑治理, 分别为沙图沟东侧、新生路北侧、后湾村龙龚沟、110国道南侧山路集团院内、阿刀亥沟碎石场	2018年5月10日陆续进场施工, 2018年7月30日前完工, 2021年7月30日竣工移交。	
4	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大青山南坡生态修复工程(沙坑治理项目)	240	沟门镇人民政府, 土默特右旗沟门镇境内	新生公路煤检站南道路两侧和沟门辖区沿山沙坑治理	2018年5月10日陆续进场施工, 2018年7月30日前完工, 2021年7月30日竣工移交。新工养护1年、后期养护2年。	
合计		43,540				

## 二、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对公司的影响

包头 PPP 项目的施工方式调整不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截止目前公司已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累计确认收入 6.07 亿元,项目由 PPP 模式调整为传统模式,按照 3:5:2 方式分三年(2019 年—2021 年)支付工程款,缩短了政府付费期,有利于公司资金的回收。包头市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或授权实施机构,在信用及支付能力等方面违约风险小,变更施工方式后有能力履约。公司将积极配合政府相关部门工作的开展,实时关注政府债务,持续关注包头项目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